

起跑線上的特用化學品業

祝炳瑜

是個值得努力的目標。
又屬技術密集的特用化學品工業，
發展附加價值高，
却擁有豐沛知識人力的台灣，
缺乏天然資源，

特用化學品通常是指量少而附加價值高的化學品，有別於一般的大宗化學品。一般可分為無機特用化學品、有機特用化學品、高分子特用化學品。範圍包括醫藥、農藥、觸媒、油墨、染料、塗料、香料、接著劑、化粧品、清潔劑、感光材料、界面活性劑、塑膠添加劑、橡膠添加劑、特用高分子、電子化學品、食品添加劑、造紙用化學品、煉油用化學品等。

附加價值高的特化品值得開發

目前台灣經濟結構面臨轉型期，即將步入已開發國家之列，必須朝著附加價值高、非勞力密集的產業方向發展。我國資源、能源有限而人力資源豐富，因此技術密集性之特用化學品工業，很適合我國發展。基本上我國具有下列有利條件：(1)特化品所需的資源少，適合我國這樣缺乏天然資源的國家來開發。(2)特化品的設備投資費用低，只要能獲得技術，適合由國內中小型企業生產。且為配合國內工業升級，發展機械、電子、資訊等工業，需在國內發展這些工業所需的化學品，如高性能塑膠和各種特用化學品。

需要一套長期而全面的發展方案

目前在特用化學品之發展計劃上，短期內雖有各方面獎勵扶植措施，但在自由化政策推動下，關稅降低、進口開放的幅度將逐步放寬，提高了對我國產品的競爭壓力。尤其是化學品的專利法，已由製程專利改為製品專利。我國廠商未來在生產上，勢必向國外購買專利權，或自行發展新產品。而特用化學品之國外技術不易購得且價格昂貴，因此在自由化政策之大原則下，要發展我國特用化學品，有必要建立一套長期的、全面性的發展計劃，加強研究發展，逐步提升國內的技術水準，才能開創美好的前景。

外商傾銷必須及時遏止

民國76年7月1日起，政府選定八項特用化學品首度開放進口，但開放後即刻受到東歐及日本大量的低價傾銷。而在我國反傾銷法及緊急救濟措施並不完備